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性騷擾防治措施、申訴及處理要

點第五點修正對照表

修正名稱	現行名稱	說明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處理要點	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性騷擾防治措施、申訴及處理要點	配合法制作業規定，標題不使用標點符號，爰修正名稱。
修正規定	現行規定	說明
五、本局設置處理性騷擾事件申訴之管道如下，並於本局網站公開揭示： <u>(一) 申訴受理單位：</u> 人事室 <u>(二) 專線電話：</u> 04-25279190 <u>(三) 專用傳真：</u> 04-25274575	五、本局設置處理性騷擾事件申訴之管道如下，並於本局網站公開揭示： <u>(一) 專線電話：</u> 04-25279190 <u>(二) 專用傳真：</u> 04-25274575	一、明確處理性騷擾事件之專責單位，爰新增第一款。 二、調整款次。